

# 关公? 变形金刚?

9月2日,在西安长安国际广场,关公版“变形金刚”受到市民关注。

近日,一个手持青龙偃月刀的关公版“变形金刚”亮相西安长安国际广场,吸引了众多市民的眼球。据了解,这个名为《解·放》的关公版“变形金刚”高约9.7米,主要使用钢筋、塑料、木材等制作而成。

新华社发



# 解救行动误伤人质 南京警方道歉

## 释疑:人质劫匪是被同一枪击中



8月31日,李全朝的父亲提起儿子眼中含泪。

## 国家海洋局责令康菲公司全面停产

据新华社电 8月31日,康菲公司向国家海洋局提交了总结报告,声称已完成彻底排查溢油风险点、彻底封堵溢油源的要求。记者2日获悉,经过现场核查和专家审查,国家海洋局认定康菲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并未完成“两个彻底”要求,责令蓬莱19-3全油田停止回注、停止钻井、停止油气生产作业。

## 广东规定 公务员醉驾将 被双开 终身 难入党

醉驾将被开除党籍、公职,且终生影响入党入伍;飙车将被罚款2000元甚至吊销驾照,且5年内不得重新领取!1日,广东省公安厅交管局宣布,经修订后的最新版《广东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》(简称《条例》),将从今年10月1日起正式实施。省公安厅交管局负责人解读,因醉驾要追究刑责,这意味着公务员醉驾将会被开除公职,党员还会被开除党籍。

据《重庆晨报》

## 湖北省纪委 回应武汉副 市长袁善腊被 举报事件

网上9月1日出现原东星公司负责人兰世立亲属在京公开举报武汉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袁善腊的相关信息。湖北省纪委新闻发言人对此作出回应。

该新闻发言人介绍,湖北省纪委对网上信息高度重视。此前,省纪委曾于7月底收到兰世立委托其亲属送来的类似举报信,随后两次约其亲属当面核实情况,并就举报内容展开调查,同时希望举报人进一步提供有关证据。

该新闻发言人表示,湖北省纪委将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,继续深入调查,一经查实,则依纪依法处理。

湖北省纪委欢迎社会对领导干部进行监督。

微言

## 快速处置一起劫持人质案件

南京警方8月30日下午通报称,在协查宁波一起命案过程中,犯罪嫌疑人阳兵在车上突然持刀劫持一名9岁小女孩,并将一名男性乘客李某控制在车尾。

15时15分,阳兵突然情绪激动,意图伤害人质,为确保人质安全,警方将阳兵开枪击伤后擒获,两名人质安全解救。通报未提及人质受伤的事情。

## 获救人质受伤 面部中枪

南京劫持人质事件,被当地警方描述为“安全解救人质”;在当地媒体的报道中,民众称“狙击手不简单,人质安全获救,嫌犯被擒,这样的解救很成功”。但是,随着网民质疑和记者深入采访,这次很“安全”的人质解救行动,却越来越暴露出“有惊有险有伤害”的事实。

据《北京青年报》报道,发生在8月30日的南京劫持人质事件中,有1名人质在解救过程中被枪击伤,现在江苏省人民医院重症监护室救治。

这位男性乘客即安徽蚌埠五河人李全朝,今年33岁,在萧山做收废品的买

卖。他的岳父的介绍,李全朝本来是送小孩回家上学,没想到路遇歹徒,结果被警察在解救人质时开枪打伤。

记者致电江苏省人民医院重症监护室,工作人员证实里面有一名叫李全朝的伤员,但表示他现在不能讲话。

案发当天,针对有媒体报道人质受伤的消息,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的官方微博“江宁公安在线”曾在16时24分发布微博,强调“人质得到成功解救,没有人质在解救行动中伤亡”。记者昨天发现,这条微博已被删除,更新的微博也未提及人质受伤的事情。

## 南京警方道歉承认误伤

据安徽媒体报道,8月31日,自称是南京市公安局工作人员的霍(音)姓男子在医院对伤者家属说:“事情发生后,市局领导非常重视,一直在全力救治。”据了解,这是事发后南

京警方、医院第一次与伤者家属正式见面。

对于医疗费用等问题,霍姓男子表示:“费用我们先垫付。以后你们可以申请国家赔偿。”

## 一枪打中人质撞伤劫匪

“事情到底是怎么发生的?怎么会打在我女婿脸上呢?说句不该说的话,你们是不是以为我女婿是劫匪?”伤者岳父孙家银一连提出几个质疑。“这是误伤。”霍姓男子说,南京市公安局在行动前,关于劫匪的身份和特征都非常了解,“发生这样的事情,我们也很遗憾和痛心,向你们道歉,希望你们能谅解。”

据此前目击者介绍和媒体报道,警方在解救人质过程中开了两枪,开第一枪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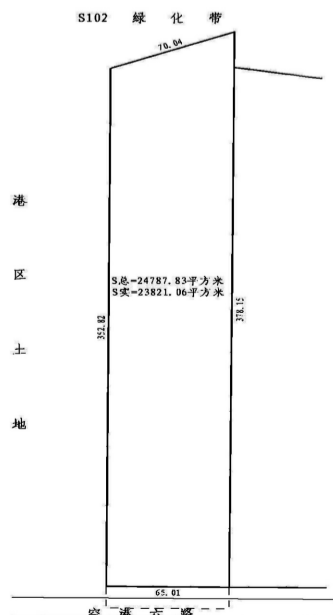
人质受伤离开,二三十分钟后才开了第二枪。可在与家属交涉时,警方工作人员另有说法。

霍姓男子向家属们描述当时场景,“李全朝是靠窗的,他双手交叉抱在胸前,半蹲着,看起来非常害怕。劫匪在他旁边,刀架在小女孩脖子上。当时狙击手一枪打过来,子弹透窗而入,击中李全朝的脸颊。子弹从李全朝脸颊穿过后,再擦伤了劫匪脖颈。”

综合《新安晚报》《法制晚报》

# 郑州升世优美家具有限公司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

建设单位	郑州升世优美家具有限公司		
建设项目	办公家具生产		
用地性质	工业	用地面积	24787.83平方米
建筑密度(%)	>35	容积率	>0.8
建筑高度(m)	<35	绿地率%	<20
用地位置	郑州航空港区空港六路北侧		



依据《城乡规划法》、《行政许可法》、《河南省城市规划公示制度》等有关法律法规,特此公示:

公示日期:2011年9月3日至2011年9月9日

如有意见和建议,请于公示时间内向我局反馈。

咨询电话:0371-86198906

经办科室:郑州航空港区规划建设房管局规划科

经办人:李杰

郑州航空港区规划建设房管局  
2011年9月3日

【警方通报】

【事实进展】

【最新动态】

【事件还原】